

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通过

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，在北京中水大厦 1001 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9 名，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为 50000 万股，占公司全部表决权的 100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保险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刘身利先生主持。会议以 50000 万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5 年度财务预算安排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14 年度董事尽职考核报告》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韩仲琦独立董事 2014 年度尽职考核报告》和《徐宜仁独立董事 2014 年度尽职考核报告》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法人治理结构安排的决议案》。